

附件 1 :

中国农业大学本科生国际化素养提升项目指南 (2022 年)

为全面加快学校双一流建设,推进学校与世界一流大学、研究机构及行业领军企业开展高水平合作,培养具有国际化视野、全球胜任力和卓越领导力的高素质创新型人才,学校启动 2022 年本科生国际化素养提升项目。

一、项目简介

“本科生国际化素养提升项目”以跨学院选拔、跨学科合作、跨地域实践、跨文化交流为实施理念,开展包括本科生全球胜任力提升计划、本科生卓越领导力提升计划两个子项目,分别侧重于国际交流(globalization,基于全球的本土化)、国内交流(glocalization,基于本土的全球化),以突破疫情对国际交流的影响和限制,满足学生个性化发展需求。学校鼓励学生培养相关单位、学院开发并建设精品项目,加强课程建设和学分认定,以“课程”管理项目,增强项目对本科人才培养的支撑力度。学生通过参与国际或国内交流实践活动,可以拓展国际视野,增强跨文化交流能力,培养全球胜任力和卓越领导力,提升国际化素养,并获得相应课程 1.0 学分。

二、项目申报

(一) 申报主体

学校学生培养相关党政管理部门、各学院、专任教师、专职辅导员及党政管理人员。学生个人不得进行申报。

(二) 申报内容

1. 本科生全球胜任力提升计划

(1) 目前全球疫情形势仍然严峻,为保障全体师生的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本年度暂不开展赴境外的交流活动。如确需开展,可在线执行。

(2) 开展本科生国际课程学习、国际组织实习、国际学术会议、国际竞赛等与学术相关的在线国际交流项目。

(3) 中外合作办学项目、中外联合培养项目不列入申报范围。

2. 本科生卓越领导力提升计划

(1) 在国内开展与我国高校、研究机构联合举办国际课程学习、国际课程研讨、国际学科竞赛、国际学术会议等交流项目,在国内联合举办或组织学生参加跨国企业或行业领军企业的国际实习实践活动。如受疫情影响,可在线执行。

(2) 项目内容须与专业实习实践、URP、创新创业项目等内容有显著区别,须与本科人才培养、与学术活动紧密相关,合作形式不限。

(三) 项目要求

1. 申报单位开发项目时,应注重与国际化程度高或具有影响力的境内外单位开展高水平合作,强调学科交叉与融合,跨地域交流与实践,内容丰富形式多样,多维度锻炼学生能力,提升国际化素养。

2. 项目须面向具有中国国籍的普通全日制非毕业年级在校本科生执行和选拔,选拔范围不得限于申报单位的本科生,并且在2022年10月10日之前执行完毕,不得跨年执行。修读2022年《全球治理在线课程》的本科生,报名项目时可予以优先考虑。

3. 申报单位应提供合作方正式邀请函或项目合作同意函。此外,国际交流项目在线执行结束后,境外合作单位还应出具学习证明。

4. 申报单位和申报项目负责人应对合作的境内外单位、以及邀请的专家(含

讲授内容)进行全面把关。

5. 申报单位应建立项目长效机制,推动项目品牌化、精品化,扩大项目影响力。

6. 申报单位应建立项目执行期间的应急预案,防范潜在风险。有外出行程安排的项目,申报单位应购买保险,保障项目师生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三、申报流程

申报人员应在 2022 年 5 月 26 日上午 11:00 前提交《中国农业大学本科生国际化素养提升项目申报表》、《中国农业大学本科生国际化素养提升项目信息汇总表》、合作方正式邀请函或项目合作同意函至学院,经单位审核并汇总后(各单位至多推荐 2 个项目),报本科生院学籍管理办公室,本科生院邀请相关单位共同开展评审。

四、资助办法

(一) 2022 年学校设立双一流建设专项经费支持实施“本科生国际化素养提升项目”,全校计划资助 2-3 个项目。

(三) 申请专项经费支持且审批立项的项目,可以获得学校经费资助。鼓励申报单位配套经费执行。不申请专项经费支持的项目,亦可以申请立项。

(四) 项目经费原则上将下拨至申报单位,由项目负责人负责项目执行和经费管理。申报单位必须按照《中国农业大学预算绩效管理办法》(中农大财字〔2020〕15 号)执行经费,凭票报销。

(五) 优先支持以下类型的项目:

1. 与综合实力较强的合作单位开展的项目,包括但不限于:

(1) 世界综合排名前 100 名或学科排名前 10 名的境外院校;

- (2) 国际组织；
- (3) 国内“双一流”建设高校、985 高校；
- (4) 具有办学特色的国内中外合作办学大学；
- (5) 国内外知名科研院所；
- (6) 国内外行业领军企业等。

2.与本科人才培养方案紧密结合的项目。

3.具有执行亮点、执行可持续性的项目。

(六)一旦获批立项,本项目将每年执行,优先支持执行效果良好的品牌化、精品化项目。

(七)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予立项和资助:

- 1. 申报项目涉及中介、商业机构的；
- 2. 申报项目的材料内容不齐全或提供虚假信息的；
- 3. 申报项目的材料存在政治敏感内容,不利于维护国家利益的；
- 4. 其他不予立项和资助的情况。

五、配套措施

本科生院建立《本科生全球胜任力提升计划》、《本科生卓越领导力提升计划》两门课程,列入普通通识课组,分别计 1.0 学分。学生可通过参与项目获得相应学分,带队教师获得相应课时津贴及工作量。项目负责人和带队教师应按照学校课程管理要求对项目开展管理,并对项目学生进行考核。

六、项目管理

(一)本科生院将汇同相关单位组织项目评审、总结、评估等工作。所有项目通过审批立项后,方可执行。

(二) 本科生院向各执行单位下达预算支出额度, 统筹全校预算, 对未能按计划执行的项目将收回预算额度。

(三) 本科生院将对获批立项项目实行动态管理, 并定期监测项目执行进度。获批项目应在 2022 年 10 月 10 日前执行完毕, 不得跨年执行。受疫情影响未能执行的, 执行单位应提交未能执行的报告。

(四) 执行单位应按照《本科生全球胜任力提升计划》、《本科生卓越领导力提升计划》两门课程的管理要求, 对项目实施管理, 并对学生进行过程性、总结性考核。

(五) 本科生院将提供持续性的支持和服务, 开展项目指导。执行单位组织行前培训, 处理交流学习中的应急事件等。

(六) 执行单位应在项目结束后一个月内向本科生院提交项目执行情况总结。

(七) 本科生院将开展学校、执行单位、学生三方对项目的评价及反馈工作。对于按期完成、特色显著、学生反馈良好的项目, 下一年度予以优先支持; 对于未能按期执行、工作不力的项目, 下一年度不再支持立项。

本科生院联系人: 曾佳, 62736873, cauzengjia@cau.edu.cn

国际合作与交流处联系人: 苏鹤童, 62737981, oirf@cau.edu.cn

本科生院 国际合作与交流处

2022 年 5 月 9 日